

证券代码：002670

证券简称：国盛金控

公告编号：2024-046

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22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4年9月27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朝东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9名董事全部参加会议并表决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.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本次董事会召开前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发表了审核意见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8）。

2.审议通过《关于重新制定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重新制定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，旧版《对

外担保管理制度（2010年）》同时作废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

3.审议通过《关于重新制定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重新制定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，旧版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（2010年）》同时作废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4.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10月18日15:00在公司16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9）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.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.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；
- 3.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